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G YUI HOLDINGS LIMITED
凌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4)

**有關原定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五)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之惡劣天氣安排**

茲提述凌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據此，本公司宣佈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3101至3104及3120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注意到，香港正懸掛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並預計香港天氣狀況可能會在股東週年大會原定舉行時間惡化。董事會謹此宣佈，倘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七時正發出或持續發出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超強颱風後極端狀況」，則股東週年大會將延期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之場地保持不變。

倘股東週年大會延期，通函及通告所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將保持不變，而所有該決議案將於延期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已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所有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將於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上繼續有效。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而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期間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凌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李劍明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劍明先生及陳少鴻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莊金峰先生、何振琮先生及施偉廉先生。